

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临兰政办发〔2017〕1号

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和社区消防宣传工作的 通 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兰山消防大队，临沂工业园区管委会：

为扎实做好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拓宽消防安全常识的普及范围，提高农村、社区群众自防自救能力，现就进一步加强农村、社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通知如下：

一、切实加强农村、社区消防安全教育工作力度

近年来，农村火灾起数和伤亡人数均占全国总数的 60%以上，上升幅度远远大于城市。尤其是入冬以来，由于用火、用电

不慎导致的农村、社区居民火灾和煤气中毒事故时有发生，“小火亡人”、“煤气亡人”现象突出，严重影响了社会消防安全环境和农村社会稳定。农村是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的薄弱环节，由于文化水平的限制和落后观念的影响，电视、报纸、互联网、微信、微博等宣传媒介在农村地区难以发挥作用，多数农村居民的消防法制观念和消防安全意识十分淡薄，自防自救能力较差。各镇街道、工业园区要切实提升对农村地区消防安全教育工作的思想认识，根据农村、社区居民的喜好和生活习惯，进一步开辟宣传途径、创新宣传形式、丰富宣传内容，制定切实可行的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方案，加大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开创农村、社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新局面，全面提升农村、社区居民消防安全意识和自防自救能力。

二、开展形式多样的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一）约谈培训消防网格长。消防大队要紧紧密结合农村、社区消防工作实际，认真制定约谈、培训计划。1月27日前，消防大队要组织消防监督员深入各镇、街道和工业园区，针对镇街、和工业园区的消防工作负责人和村（居）委会消防工作负责人开展一次约谈、培训活动，重点培训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职责、消防检查巡查内容和方法、消防安全常识、逃生自救方法，培养一批农村、社区消防安全明白人，通过以点带面的方式，切实提高农村、社区消防安全管理水平和居民消防安全意识。

（二）重点时段开展集中宣传行动。春节、元宵节及全国“两

会”等重点时段，组织开展集中消防宣传行动，各镇街道、工业园区要组建一支消防宣传小分队，征用或租用一台宣传车辆，宣传车辆要配备高音喇叭和宣传展板，深入农村集市、街道等场所，利用随车广播、宣传展板和宣传材料，针对农村居民的生活习惯，重点宣传家庭火灾预防、火场逃生自救、安全用火、安全用电、安全用气、安全燃放烟花爆竹等内容，向群众普及消防安全常识。同时要通过宣传近年来发生的亡人火灾和煤气中毒事故案例，警示群众提高消防安全意识，主动消除身边的火灾隐患。

（三）针对重点人群开展宣传。消防大队要充分发动、指导公安派出所和基层消防网格员，针对辖区内孤寡老人、留守儿童居住场所，开展入户“送平安、送温暖”活动。各镇街道、工业园区和公安派出所要尽快摸清辖区内孤寡老人和留守儿童底数，建立重点人群消防宣传工作台账。要发动村居（社区）消防安全明白人对孤寡老人、留守儿童等弱势群体开展一对一帮扶，向重点人群讲授消防安全常识、逃生自救知识。同时，要结合消防平安社区建设工作，制作家庭安全检查表，帮助重点人群查改身边的消防安全隐患。

三、开辟农村、社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阵地

（一）建立一支电影宣传队。各镇街道、工业园区要主动和宣传部门联系，利用广电部门“农村电影放映工程”的有利时机，联系确定一支农村电影放映队，深入农村开展户外公益电影巡回放映活动，播放公安部消防局、消防总队近期监制的3部消防主

题影视作品及其他消防安全教育视频。消防大队要督促各镇街道、工业园区以村居（社区）为单位，组织村民（居民）观看，确保消防安全宣传教育深入到互联网等新媒体的难以覆盖的区域。

（二）建立一个消防安全宣传站。各镇街道、工业园区要依托村居（社区）广播站和乡村高音喇叭，在各村居（社区）分别建立一个消防安全宣传站，建立村居（社区）消防安全宣传站台账，并定期向农村、社区提供语音和图文宣传资料，资料内容以消防安全常识、火灾案例和逃生自救知识为主。同时，消防大队要督促村居（社区）消防安全宣传站每周定期播放消防安全教育内容，确保消防安全宣传站长期运行。

（三）建立一个消防安全宣传栏。各镇街道、工业园区要依托村居（社区）宣传栏、村民公开栏等设施，开辟一个消防安全宣传专栏，张贴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图文宣传资料，并定期更新。消防大队要定期向公安派出所、村居（社区）提供消防安全宣传教育资料，并将村居（社区）宣传栏宣传内容纳入公安派出所消防宣传工作范围督导落实。

四、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广泛发动。各镇街道、工业园区要及时对农村（社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与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同步进行部署，明确消防宣传教育的具体责任，充分发挥街道、乡镇、社区、村组和公安派出所等基层单位组织的职能作用，调动社会

各界宣传力量，多渠道、多形式大力开展冬春防火宣传行动，形成强大的宣传声势。

（二）突出重点，强化措施。各镇街道、工业园区要认真研判冬春时节火灾特点和本地火灾暴露出的突出问题，针对农村、社区火灾易发的重点时间、重点人群、重点部位，组织开展针对性、常态化的宣传教育活动。要组织召开专题会议，精心组织策划，强化工作措施，明确具体任务、时间和组织人员，加大经费投入，确保任务落到实处。

（三）加强督导，确保实效。各镇街道、工业园区要针对工作要求，统一建立完善各项工作台帐，留存相关视频、图文资料，建档备查。区政府将适时进行督察考评，跟踪问效。各镇街道、工业园区要确定一名联络人具体负责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相关工作，及时报送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动态。**联络人名单请于 1 月 10 日 18 时前通过协同办公系统报兰山消防大队。联系人：金亚洲；电话：7305682。**

附件：兰山区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工作联络员统计表

临沂市兰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7 年 1 月 10 日

